

##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聘请的财务顾问更换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为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锦能源”）2015年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组”）之独立财务顾问。财通证券委派徐光兵、龚俊杰担任本次重组的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今日美锦能源收到财通证券《关于更换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函》，龚俊杰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本次重组的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财通证券已指定张士利担任本次重组的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

本次更换后，美锦能源2015年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的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为徐光兵、张士利。

财务顾问主办人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财务顾问主办人简历：

张士利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职于财通证券投资银行部，曾在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工作，主持或参与的项目包括 11 正泰债、13 晋中公投债、四川九洲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浙江世宝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15 年精工债、精工钢构 2015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